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1 年 7 月 20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中心

連 絡 人：謝文仁

連絡電話：02-2665-7807 轉 212 編號：01—049

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班第 29 期

開訓暨廉政署廉政研習中心揭牌典禮新聞稿

法務部曾部長勇夫於本（101）年 7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50 分在新北市坪林區之政風人員訓練中心門首為「法務部廉政署廉政研習中心」揭牌，並於 11 時主持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班第 29 期開訓典禮。

「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中心」自 97 年 1 月開始運作後，在有限資源下，除辦理新進政風類科考試錄取人員專業訓練外，並積極規劃辦理各項在職專業訓練，為因應法務部廉政署成立，與政風機構轉型後工作內涵與業務範疇大幅度調整之實需，爰將「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中心」更名為「法務部廉政署廉政研習中心」，以符訓練中心未來所負更高之任務目標，曾部長於（20）日 10 時 50 分完成揭牌儀式後，接著主持「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班第 29 期」開訓典禮。

曾部長在政風班第 29 期開訓典禮致詞時勉學員，在未來學習過程中，大家能努力汲取未來工作所需的知能，好好充實自己並持續精進，深切體會政風工作的意義及價值所在，以便將來回到工作崗位上能做好推動機關廉政工作。

致詞過程中並提出「**要求自己紀律，砥礪道德情操**」、「**充實廉政知能，提昇專業素養**」、「**發揮雙重功能，貫徹廉能目標**」、「**推動廉政平臺，體察社會脈動**」、「**確認組織職掌 發揮統合**

力量」、「凝聚共同意識，發揚團隊精神」等 6 項學習重點勉勵受訓學員，希望學員不僅要學習政風工作所需的技能，也要學習做人做事的道理，更要注意自己的身心平衡，要有一種利人利己的思想，瞭解為別人服務等於為自己服務，保持身心的健康，敬業樂群，把政風工作當成一種志業來服務人群，一起努力建構一個乾淨、美好的公務環境。

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班第 29 期新進學員共計 94 名，其中女性學員 56 人、男性 38 人，研究所以上畢業有 24 位，占 25%；法律系(所)畢業者有 27 位，占 29%，本期學員學養俱佳，在 16 週政風專業訓練後定能為政風工作注入新血，有效提振機關廉潔風氣、建立優質公務文化。

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班第 29 期開訓典禮，在曾部長暨該部各單位主管及各機關政風機構主管觀禮下，歷時約 50 分鐘，於上午 11 時 50 分圓滿完成。